湖北科技职业学院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流程图

在校生新贷（以前年度未获得过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学生）

在校生续贷（本年度及以前年度获得过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学生）

↓ ↓

登录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信息系统https://sls.cdb.com.cn/，提交本人续贷声明，学校对学生续贷声明进行审核。

登录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信息系统https://sls.cdb.com.cn/，填写申请，并从系统内导出打印。

↓↓

↓

↓

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8000元，且不低于1000元；年度学费和住宿费标准总和低于8000元的，贷款额度应按照学费和住宿费标准总和确定（不含杂费）。

贷款学生本人签字的《申请表》原件1份，并加盖当地村委会或居委会一个公章（不需要加盖高校公章，也不需要到县级民政部门盖章）。

系统导出打印《申请表》原件1份、贷款学生或共同借款人的任何一方签字，无需加盖公章。

↓

证明材料：携带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（学生证如遗失，由学校开具《学生在校证明》原件代替）；贷款学生及共同借款人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，户口簿原件

贷款学生及共同借款人双方携有关材料共同到县级资助中心办理，续贷学生任何一方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、《申请表》现场签合同即可。

来校报到后，将生源地助学贷款回执单交给辅导员，收齐后以学院为单位交至学工处学生资助中心进行统一回执录入。

办理时间：8月中下旬到9月初（双休除外）

↓↓

↓

↓↓

办理时间：7月下旬和8月上中旬（双休除外）